

证券代码:002376 证券简称:新北洋 公告编号:2025-007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本公司所披露2024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376,285,418.50	2,189,453,209.48	8.52%
营业利润	110,294,051.13	88,583,033.95	88.09%
利税总额	109,612,428.48	58,563,379.98	87.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545,093.47	19,263,942.98	152.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633,473.36	6,768,921.21	293.4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7	0.03	1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4%	0.69%	0.94%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5,490,104,729.06	5,416,067,350.90	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884,450,587.17	3,174,184,352.15	22.38%
股本	810,562,541.00	648,471,344.00	25.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79	4.89	-2.04%

注:1.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填列,最终结果以公司2024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

2.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回购股份1,688,121万股,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时,考虑了库存股的影响。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说明

(一)经营业绩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76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52%。

一是公司的智能自助终端专业产品解决方案持续深化与战略大客户和新客户的合作,

证券代码:688290 证券简称:景业智能 公告编号:2025-017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拟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一)公示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等相关文件。

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至2025年4月4日在公司内部对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共计10天,公司员工可在公示期内通过书面或口头形式向公司监事会提出意见。

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提出任何异议。

(二)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对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含子公司,下同)签订的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担任的职务等相关文件和凭证。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提出任何异议。

监事会认为,列入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549 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25-010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凯美特气,证券代码:002549)于2025年4月7日一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2.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披露了《2024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01)。截至目前,2024年度业绩预告不存在需要修正的情形,公司2024年度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4年度报告为准。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7日一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4.公司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截至2025年4月7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且未有预计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

4.经核实,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6.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7.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8日

8.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9.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10.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11.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12.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13.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14.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15.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16.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17.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18.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19.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20.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21.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22.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23.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24.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25.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26.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27.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28.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29.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30.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31.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32.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33.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34.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35.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36.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37.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38.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39.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40.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41.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42.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的重大信息。

43.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